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函

地址：10070臺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100號9樓
電話：02-23431425
傳真：02-23047055
電子信箱：veterd@mail.baphiq.gov.tw
承辦人：劉冠志

受文者：臺中分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0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防檢一字第10414738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（附件請至<http://www.baphiq.gov.tw/attach>輸入公文文號1041473808及驗證碼1041013，即可下載）

主旨：函轉有關美國發布「新型豬腸道冠狀病毒病之發生及散播原因調查報告」案，指出最可能之因素為重複使用污染之大宗物資塑膠容器，請轉知及輔導所轄（屬）養豬場落實自衛防疫及生物安全措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駐美國代表處經濟組104年10月1日經美字第1040001003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美國於2013年4月發生首例新型豬腸道冠狀病毒病（Swine Enteric Coronavirus Disease, SECD，即豬流行性下痢（簡稱PED）），發生後迅速傳播至全國豬場，一年內造成7百萬頭仔豬死亡，重創養豬產業。經強化了豬場之生物安全措施後，病例數已大幅降低。
- 三、為釐清該病傳入美國並造成大流行之原因，美國農業部進行了一連串的流行病學資料分析，動植物檢疫署（APHIS）甫於本（104）年9月30日發布「新型豬腸道冠狀病毒病之發生及散播原因調查報告」，認為重複使用污染之大宗物資塑膠容器（Flexible Intermediate Bulk Containers, FIBC）為最可能之傳播方式。
- 四、APHIS共檢視了17種可能之傳入及散播方式，包括：FIBC、寵物飼料（Pet treats）、黃豆、野鳥、精液、人類、噴霧乾燥豬血漿蛋白（Spray Dried Porcine Plasma）、污染之生物製劑、礦物質或維生素補充劑等等，FIBC最能符合其篩選之4項要件，即：於來源國家遭污染、攜入之病毒可於環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臺中分局總收文



- 境中存活並傳入美國、散布於美國各處、接觸感受性動物。
- 五、FIBC常被使用來裝載運輸沙、化學品、黃豆、寵物飼料等大宗物資，可重複使用，且在美國使用間不常進行清潔消毒。如果FIBC在來源國家被污染了病毒，且抵達美國後被重複使用來載運飼料或飼料原料，進入飼料廠後，污染之病毒即可隨飼料傳播至各地豬場。
- 六、檢附美方新聞稿及「新型豬腸道冠狀病毒病之發生及散播原因調查報告」（FIBC圖片可見該報告之第30頁），併請卓參。
- 七、另鑒於我國時節已入秋季，氣溫逐漸降低，進入PED好發季節，為即時掌握疫情現況，爭取防疫時效，場內動物健康情形若有異常，應立即通報所在地動物防疫機關協助處理，以降低損失。

正本：臺北市動物保護處、新北市政府動物保護防疫處、桃園市政府動物保護防疫處、臺中市動物保護防疫處、臺南市動物防疫保護處、高雄市動物保護處、宜蘭縣動植物防疫所、新竹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苗栗縣動物保護防疫所、彰化縣動物防疫所、南投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雲林縣動植物防疫所、嘉義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屏東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臺東縣動物防疫所、花蓮縣動植物防疫所、澎湖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基隆市動物保護防疫所、新竹市動物保護及防疫所、嘉義市政府、金門縣動植物防疫所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、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基隆分局、新竹分局、臺中分局、高雄分局、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、中華民國養豬協會、中華民國養豬合作社聯合社、中華民國農會、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畜殖事業部、臺灣飼料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冷凍肉類工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牧處、家畜衛生試驗所、畜產試驗所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本局局長室、施副局長室、主任秘書室、動物檢疫組、動物防疫組

